

110.08.09 [徵才公告] 應用日語學系
誠徵專案講師(含)以上教師 1 名
(截止日期:110.09.20)

一、聘任日期：

預計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。

二、工作地點：

桃園校區(龜山區)。

三、學歷要求：

碩士(含)以上。

四、資格要求：

- 1.能勝任說、寫能力教學如會話、作文、翻譯等課程，具教學經驗者佳。
- 2.具研究能力與教學熱情，願意跟學生互動、具團隊精神者。
- 3.日語為母語者，具華語能力者佳。

五、專長要求：

日語教育、日本語學、日本文化、日本文學、日本經濟等。

六、應檢附資料，中、英皆可：**(資料恕不退還)**

- 1.個人履歷表、學、經歷(包含最高學位成績單)、碩/博士論文摘要、研究專長等、近五年著作目錄(請最少檢附 1 篇抽印本)。
- 2.學位證書影本(若持外國學歷者，需檢附本國駐外單位簽證之文件及成績單；若為國內學歷或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，請先提供學校開立「臨時學位證明」正本，其中明確註記取得「學位證書」之日期，惟屆生效日仍無法取得正式證書者，將予註銷)。
- 3.教師證書影本(已具教師資格者)，無教師資格者需檢附學位論文一式 2 份。
- 4.外籍應徵者需繳交有效之護照、居留證、工作許可證影本。

七、收件截止日期：

110 年 09 月 20 日止 (以郵戳為憑)

八、應徵資料請以掛號郵寄：

111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250 號

銘傳大學人力資源處王文惠小姐收

(信封請註明應徵應日系專案教師)。

九、聯絡電話：

(03)3507001 分機 3222 應日系黃玫徵秘書或

(02)28824564 分機 2258 人資處王文惠。

※本公告另刊登於公告於教育部全國大專教師人才網及科技部網站